

試論新（莽）皇帝之改元、即位與建國宣言

馬 彪

要 旨

本論は古典において王莽が「新」帝国を成立させた史蹟に関して記載がある乖離をクリアしたいため、主に新（莽）皇帝における改元の時間、即位の空間および建國宣言の内容等にある不明点をめぐって論考するものである。その旨にしたがって本論では先ず「正統」を持論した史学家に改竄された史料を更訂しながら、今日辞書類の書物に曖昧にされている「始建國元年」の開始及び終了の日付は、一般に知られる紀元9年1月1日～12月31日ではなく、正しいのは紀元9年1月15日～10年1月4日であることを明らかにした。更に本論は新（莽）皇帝の即位空間について考証を加えた。その結果として、一つは前漢時代にある13人の皇帝に関する即位空間の史料をまとめて検討して、昭帝以前の即位空間は基本的に祖廟にあたったが、昭帝以降の即位空間はみな「柩前即位」という死君のお棺の前、すなわち朝廷内の未央宮を場所とする特徴を明らかにした。前者は「近古」の制、後者は『公羊伝』の今文説を採用したことである。それに関連して王莽の即位空間は高廟にあたり、未央宮は彼が建國する礼儀空間にあたることもわかった。そして、なぜ王莽は自分の即位場所を未央宮ではなく、わざわざ政権を奪った相手の前漢王朝の高廟を選んだか分析した。客観的な原因は王莽が平和的に政権交代を実現したので事実上、死君の「柩前」がそもそも存在しなかった一方で、彼が未央宮ではなく「高廟」を選んだら倒れた王朝の初代目皇帝の威霊から政権を「禪讓」してもらおうという主観的な狙いがあったと考えられる。最後に、本論は『漢書』の著者が「王莽伝」に建國式典に関する記載に使っている「詭策」「莽曰」「又曰」など一連の慣用語を活用して、王莽の建國宣言の復元を試んだ。そして旧皇室の配置・閣僚の任命・中央官僚の人事・封国制の改革・黄帝の祭祀システムの建成・新貨幣政策等の六つの宣言内容が記録された重要な史料を発見した。

1 問題的提出

《漢書》在如實記錄王莽事跡的同時，也得出了“王莽篡位”¹的結論，此結論為以後歷代“正統論”學者所接受，從而不可避免地出現了史書中對王莽的不公允，甚至篡改的記載。歷代史書中對王莽記載的混亂蓋出於此。比如作為新（莽）皇帝第一個年號的“始建國元年”，《漢書·王莽傳》記為“始建國元年正月朔”，《資治通鑑·漢紀》記為“始建國元年春正月朔”。僅“春”之一字之差，胡三省注卻指摘這是“不與其改正朔也。”這種史書記載混亂又為我們進行中西曆換算帶來不便，若問“始建國元年”起於何年何月，查檢一般工具書便知為公元9年1月；但若問這一年起訖日期、時刻的話，就難以查到了。這是有關王莽建國時間上存在的問題。不僅如此，王莽稱帝的即位空間也有問題：

¹ 據筆者統計，班固《漢書》“王莽篡位”用例74見，另“莽篡位”用例13見。這種記載既反映了後漢初年人對新（莽）帝國的普遍認識，也為後世留下了“王莽篡位”的慣用辭例。例如《文獻通考》對新（莽）朝的建國年份記載得更明確。《文獻通考·帝系考》：“王莽以己巳篡位、稱新室十五年、癸未、為漢兵所誅。”因為是“篡位”，所以紀年份僅記為夏曆“己巳”年而不記“始建國元年”。此類出於某種信念而抹殺甚至篡改史實的現象在史書中屢見不鮮，本文擬由此入手解析王莽開國即位典禮的實相。

《漢書·王莽傳》載：“始建國元年正月朔，莽帥公侯卿士奉皇太后璽轂，上太皇太后，順符命，去漢號焉。”又曰“中傅將孺子下殿，北面而稱臣。百僚陪位，莫不感動。”可知這次“去漢號”、“孺子下殿”之儀式發生於漢朝廷的未央宮前殿，那麼這裏是不是王莽即皇帝位的空間呢？如果是的話，那麼十天前王莽“拜受金匱神壇”的高廟是不是他的即位空間呢？如果是的話，他為什麼要在被自己取而代之的漢朝的“高廟”而不在別處即位呢？

不論對王莽批判還是贊成，任何人都不否定王莽在2000年前建立了空前規模的“新”帝國，而且還曾經實施了一場規模龐大的帝國改革運動。那麼，王莽在實施大規模改革之前有沒有建國施政宣言呢？如果有的話，是什麼樣子？又有哪些內容呢？

本文將就以上諸問題按照改元時間、即位空間、建國宣言的順序予以辨析和論述。

2 如何看待有關新（莽）朝成立時間的記載²

爲了討論方便，首先有必要明確王莽“新”朝成立的公曆時間。最早記載這一事件的是《漢書·王莽傳上》：“（居攝）三年”，“以十二月朔癸酉為建國元年正月之朔，以鷄鳴為時。”³這裏甲子記日之“癸酉”是關鍵詞，根據公元8年12月冬至為23日“庚戌”⁴可推知此後第一個“癸酉”日為公元9年1月15日。所以，作爲“十二月朔癸酉為建國元年正月之朔”即始建國元年正月朔日換算為公曆即：公元9年1月15日。這一天是王莽建立的“新”朝的新紀元第一天，下面本文將討論，在這一天王莽是如何舉行建國典禮又如何頒佈施政綱領的。

值得指出的是古人改元是精確到時刻單位的，《王莽傳》之“正月之朔，以鷄鳴為時”，《資治通鑑》胡三省注曰：“以十二月為正，以丑時為十二時之始也。”⁵“丑時”大約相當於今日凌晨2時⁶。

以此爲前提，先討論幾個有關始建國元年記載的問題：

2.1 《漢書·王莽傳》公允記載了王莽改元的歷史事實

《漢書》記爲“始建國元年正月朔”是對王莽改元以十二月為歲首史實的公允記載。細觀《漢書》的紀月筆法便會發現《漢書》各《本紀》紀月時均用四季紀月法⁷，紀爲“春某月”、“夏某月”、“秋某月”、“冬某月”，如“春正月”、“夏六月”、“秋八月”、“冬十月”等；漢武帝以後開始了紀元制度，又有了“年號+年份+季節+月份”的紀年紀月法，如“元封元年冬十月”、“始元元年春二月”等。但在《王莽傳》卻沒有使用這種四季紀月法，而一律按照王莽改元之後的年號予以記載，如“居攝元年正月”、“始建國元年正月”、“天鳳元年正月”、“地皇元年正月”，省略年號時但稱“某月”，如“二

² 《漢書·王莽傳》對王莽即位前後的時間記載過於破碎不明，其中居攝三年十一月改元“初始”，十二月又改元“始建國”無疑是造成史書紀年紀月混亂的原因之一。清代學者劉奉世曾指出“疑《（王莽）傳》有差誤”（王先謙《漢書補注》p1694）對此問題先行研究者多采取了回避的態度，偶有涉及者如東晉次《王莽》（白帝社2003）也是不做深究。本論出於題目之限，也僅就王莽“始建國”年號的中西曆換算的問題稍加厘清而已。

³ 《漢書·王莽傳上》中華書局（1962）p4095。對於“以十二月朔癸酉為建國元年正月之朔，以鷄鳴為時”一句有幾點校勘上的問題需要交代。據王先謙《漢書補注》載：宋祁曰“癸酉下當有改元二字。”劉昫曰“莽改年為始建國，但云建國者誤也。皆當有始字。”

⁴ 陳垣推算是年冬至為公元8年12月23日，《中西回史日曆》中華書局（1962）p12。由《中華五千年長曆》編寫組《中華五千年長曆》氣象出版社（2002）所附《分至八節表（公元前221～公元1900）》p589可知公元8年的冬至為12月23日庚戌1時16分。

⁵ 《資治通鑑》中華書局出版（1956）p1168。

⁶ 《論衡·調時篇》云“一日之中，分為十二時，平旦寅，日出卯也。”《隋書·天文志》云：“冬至：日出辰正，入申正，晝四十刻，夜六十刻。子、丑、亥各二刻，寅、戌各六刻，卯、酉各十三刻，辰、申各十四刻，巳、未各十刻，午八刻。”

⁷ 《禮記·月令篇》：“孟春之月，律中太簇；仲春之月，律中夾鍾；季春之月，律中姑洗；孟夏之月，律中仲呂；仲夏之月，律中蕤賓；季夏之月，律中林鐘；孟秋之月，律中夷則；仲秋之月，律中南呂；季秋之月，律中無射；孟冬之月，律中應鍾；仲冬之月，律中黃鍾；季冬之月，律中大呂。”

月”、“十一月”等，不冠以四季名稱。

值得指出的是《王莽傳》中確有個別在月份之前加季節的用例，如始建國元年王莽曰“予以秋九月親入漢氏高、元、成、平之廟”，此處“秋九月”乃王莽本人用語，不屬於《漢書》紀月用語；又如始建國二年有“冬十二月雷”的記載，標點本雖作“冬十二月，雷”，但也不妨在“冬”後點斷為“冬，十二月，雷。”這樣反而更證明了，單就紀月法而言，《漢書·王莽傳》明顯回避了四季紀月法。

總之，《漢書·王莽傳》與《漢書》各《本紀》紀年紀月法的不同，正說明《漢書》作者是承認王莽改元的存在，亦即承認王莽“新”朝存在之歷史事實⁸的。

2.2 史書中對王莽新紀元的抹殺與篡改

然而，更多歷史學者出於儒家正統論的理論基礎，其實是不承認或曰不願承認王莽“新”朝的存在這一歷史事實的。

比如在《漢書》成書同時代的後漢時期這種傾向業已存在，顧炎武曾指出此現象曰：“荀悅《漢紀》記莽事自始建國元年以後則云其二年、其三年以至其十五年，以別於正統而盡沒其天鳳、地皇之號。”⁹

又如《資治通鑑·漢紀》記為“始建國元年春正月朔”。將其與《漢書·王莽傳》對照來看，雖僅僅加了一個“春”字，但意義有很大不同。對此胡三省注曰：“去年十二月莽改元，以十二月為歲首。《通鑑》不書，不與其改正朔也。”此“不與”即“無與”乃“不用”¹⁰之意。值得注意的是胡三省所謂“不與其改正朔也”的理由是“《通鑑》不書”，換言之他不認為《漢書》原文有問題，而是《通鑑》有問題，所以他不說“《通鑑》沿襲《漢書》不書”。如筆者上面所分析的那樣，《漢書·王莽傳》特意回避了與《漢書》各《本紀》的四季紀月法，旨在區別二者采用的是不同的紀元；而《通鑑》加一“春”字表示仍沿用漢代用四季紀月法，以春一月為歲首，以示不承認王莽改元的“始建國”年號，所以胡三省的結論是“《通鑑》不書，不與其改正朔也。”

應該指出的是，在“《通鑑》不書”的原因中還隱藏着夏曆以一月為歲首，殷曆以十二月為歲首的緣故。對此戴興華予以了澄清，他明確指出：“王莽改用殷正：西漢孺子帝初始元年（公元8年），王莽即真天子位，定國號曰“新”，以這一年的十二月初一為其年號始建國的元年正月初一。所以這一年沒有十二月。這是用的殷正。15年後，即王莽地皇四年，漢更始皇帝劉玄恢復夏正，以這一年的十一月為十月。故這一年又有兩個十月。《資治通鑑》記載改曆15年間事，用的仍是夏正。”¹¹這裏敘述的重點雖然是在解釋為何中國傳統紀年中會出現缺月或多月的現象，但也告訴我們“《通鑑》不書”的真相是“不書”王莽改元所用的“殷正”，《通鑑》“記載（王莽）改曆15年間事，用的仍是夏正”，其意在“不與（用）其（王莽）改正朔也。”

2.3 關於始建國元年換算為公曆的誤差問題

對於中西曆換算中年月日誤差的問題，陳垣在《中西回史日曆·自序》中指出：“今普通年表，多祇為中西年之比照，而月日闕焉。據此計年，中西曆恆有一歲之差異。例如陸九淵之卒，在宋紹熙三年，據普通年表為西曆之一一九二年，本無誤也。然九淵之卒在十二月十四日，以西曆紀之，當為一一九三年一月十八日。”¹²

陳先生所舉實例雖然與本文所述不盡相同，但他所指摘的問題具有普遍性，其道理是相通的。

關於新（莽）朝的成立時間以及“始建國”新紀元的起訖年份，目前的工具書基本都記載為公元9～13年，例如：

⁸ 王先謙曰“莽以十二月為歲首，此不與其改正朔。”（《漢書補注》p1695.）恐非是。

⁹ 轉引自王先謙《漢書補注》p1695.

¹⁰ 《詩·唐風·采芣》：“人之為言，苟亦無與。”毛傳：“無與，弗用也。”

¹¹ 戴興華《（修訂版）我國的紀年紀月紀日法》安徽教育出版社2007年第二版p71.

¹² 《中西回史日曆》中華書局（1962）p1.

《辭源》所載《歷代建元表》：王莽的“新”朝“始建國”年號起訖於公元9年至13年¹³。

《大漢和辭典》“始建國”條：“漢，王莽の年號。(9—13)”。

《中華五千年長曆》：“公元9年、漢、王莽、始建國元年、農曆己巳（蛇）年”¹⁴。

《辭海》所載《中國歷代紀年表》：既記載王莽的“新”朝“始建國”年號起於公元9年，但在“公元8年 戊辰 初始（十一）”條中加注曰：“十二月王莽建立新朝，年號始建國，即以本月為正月。”¹⁵亦即編撰者意識到了中西曆換算中年月日誤差的問題，提醒讀者不要誤解。

可見，工具書說始建國元年開始於公元9年1月沒有問題，但若是仔細計算日期的話，則會發現：

王莽始建國元年開始於公元9年1月15日，并不開始於公元9年1月1日；結束於公元10年1月4日，而不是公元9年12月31日。

3 新（莽）皇帝即位儀式朝位空間的特點

王莽“新”朝是以“禪讓”和平方式取得政權，王莽本人也是以非暴力方式即位皇帝的。這在中國歷史上是只有少數政治家能夠做到的，但這也是被歷代儒家“正統”論史學家所不齒的。也正是由於“禪讓”政治的特殊性質，決定了王莽奪取漢代劉氏政權時採取了不同於前代即位方式的復古形式。而這種復古的即位形式又主要表現為其對即位空間的刻意選擇。

3.1 前漢各代皇帝即位空間的沿革

爲了弄清王莽的即位空間與前代皇帝的關係，有必要先梳理清楚前漢一朝各帝即位空間的沿革。試列表如下：

《史記》《漢書》所見前漢各皇帝即位空間一覽：

皇帝	時間	地點	出典
①高帝	高祖5年(前202)二月甲午(3日)	“即皇帝位汜水之陽。”[括地志云：「高祖即位壇在曹州濟陰界。]	《史記·高祖本紀》p379
		“漢王即皇帝位于汜水之陽。”師古曰：“捫叔孫通曰為皇帝於定陶，則此水在濟陰是也。”	《漢書·高帝紀》p52
②惠帝	惠帝元(前195)年五月丙寅(17日)	“丙寅，葬。己巳，立太子，至太上皇廟。……上尊號為高皇帝。太子襲號為皇帝，孝惠帝也。”	《史記·高祖本紀》p392
		“夏四月甲辰，高帝崩于長樂宮……五月丙寅，葬長陵，已下(棺)，皇太子群臣皆反至太上皇廟……上尊號曰高皇帝。”	《漢書·高帝紀》p79
		“十二年四月，高祖崩。五月丙寅，太子即皇帝位。” 【彪案】二史料合參可知：高祖12年“五月丙寅”這一天發生了三件事“葬長陵”、“至太上皇廟……上尊號曰高皇帝”、“太子即皇帝位”；又在惠帝由長陵返回之後仍稱“皇太子”，此後他至“太上皇廟”。所以“太子即皇帝位”肯定不在長陵，而在“太上皇廟”。	《漢書·惠帝紀》p85
③少帝	惠帝七(前190)年八月戊寅	“七年秋八月戊寅，孝惠帝崩。……呂氏權由此起。迺大赦天下。九月辛丑，葬。太子即位為帝，謁高廟。元年，號令一出太后。” 【彪案】既言“太子即位為帝，謁高廟”，必先即位而後謁於高廟。具體在何處即位雖史無明言，但至少可知少帝即位與惠帝在祖“廟”不同。	《史記·呂太后本紀》p399

¹³ 《辭源》(修訂本)第四冊(商務印書館1983)p108.

¹⁴ 《中華五千年長曆》編寫組《中華五千年長曆》氣象出版社(2002)p166.

¹⁵ 《辭海》(縮印本)上海辭書出版社(1980)p2091.

皇帝	時間	地點	出典
④文帝	高呂 8 (前180)年, 閏月己酉(29日)	“後九月晦日己酉, 至長安, 舍代邸。大臣皆往謁, 奉天子璽上代王, 共尊立為天子。代王數讓, 群臣固請, 然後聽。”	《史記·呂太后本紀》p411
		“(代王)入代邸。群臣從至, ……丞相平等皆曰:「臣謹奉天子璽符再拜上。」代王曰:「宗室將相王列侯以為莫宜寡人, 寡人不敢辭。」遂即天子位。群臣以次侍。”	《漢書·文帝紀》p108
⑤景帝	後七(前157)年六月, 文帝崩。丁未(9日)	“太子即位于高廟。丁未, 襲号曰皇帝。”	《史記·孝文帝本紀》p436
⑥武帝	後三(前141)年正月, 景帝崩于未央宮。甲子(27日)	“太子即位, 是為孝武皇帝。”	《史記·孝文帝本紀》p451
		“太子即皇帝位”。	《漢書·武帝紀》p155
⑦昭帝	後元 2 年 2 月 丁卯(14日), (武)帝崩	“(武)帝崩于五柞宮, 入殯于未央宮前殿”	《漢書·武帝紀》p211-212
		“明日<丁卯(14日)>, 武帝崩。戊辰(15日), 太子即皇帝位, 謁高廟。” 【彪案】武帝崩於14日, 從五柞宮被運回未央宮前殿, 太子於15日即皇帝位, 當日又“謁高廟”。可推知太子即位必于未央宮前殿入殯之處。	《漢書·昭帝紀》p217
⑧廢帝	元平元年四月, 昭帝崩	“元平元年四月, 昭帝崩, 毋嗣。大將軍霍光請皇后徵昌邑王。六月丙寅(1日), 王受皇帝璽綬, 尊皇后曰皇太后。癸巳(28日), 光奏王賀淫乱, 請廢。”	《漢書·宣帝紀》p238
		“始至謁見, 立為皇太子, 常私買鷄豚以食。受皇帝信璽、行璽大行前(昭帝柩前), 就次發璽不封。……大行在(未央宮)前殿, 發樂府樂器, 引內昌邑樂人, 擊鼓歌吹作俳倡。会下(柩之下冢)還, 上前殿(葬還不居喪位, 便处前殿也)”。 “宗廟重於君, 陛下未見命高廟, 不可以承天序, 奉祖宗廟, 子萬姓, 当廢。” 【彪案】昌邑王即位過程為: 至未央宮前殿, 在昭帝柩前受皇帝璽; 之後送柩下冢。之後, 應該去謁高廟, 承受天序。	《漢書·霍光傳》p2940、2945
⑨宣帝	同上	“庚申(25日), 入未央宮, 見皇太后, 封為陽武侯。已而群臣奉上璽綬, 即皇帝位, 謁高廟。”	《漢書·宣帝紀》p238
⑩元帝	(黃龍元)冬十二月甲戌(7日), 宣帝崩	“帝崩于未央宮。”	《漢書·宣帝紀》p274
		“黃龍元年十二月, 宣帝崩。癸巳(26日), 太子即皇帝位, 謁高廟。”	《漢書·元帝紀》p278
⑪成帝	(竟寧元)五月壬辰(24日), 元帝崩	“五月壬辰, 帝崩于未央宮。”	《漢書·元帝紀》p298
		“竟寧元年五月(壬辰<26日>), 元帝崩。六月己未(22日), 太子即皇帝位, 謁高廟。”	《漢書·成帝紀》p298
⑫哀帝	(綏和 2 ③)丙戌(18日), 成帝崩	“丙戌, 帝崩于未央宮。”	《漢書·成帝紀》p330
		“綏和二年三月, 成帝崩。四月丙午(8日), 太子即皇帝位, 謁高廟。”	《漢書·哀帝紀》p334
⑬平帝	(元壽 2)六月戊午(26日), 平帝崩	“(元壽 2)六月戊午(26日), 帝崩于未央宮。”	《漢書·哀帝紀》p344
		“(元壽 2)九月辛酉(1日), 中山王即皇帝位, 謁高廟, 大赦天下。”	《漢書·哀帝紀》p347

由上表可知：統觀前漢200餘年13個皇帝的即位空間，不難發現漢昭帝即位之前（即前漢前期）與此之後（即前漢後期）有着很大不同。在昭帝即位之前的六位皇帝，他們的即位空間若按順序而論，①土壇，②太上皇廟，③不明，④國邸，⑤高廟，⑥不明。雖說場所不僅統一，但有二點可以肯定的是，第一，除去兩個“不明”和一個“國邸”之外，其他三個都屬於祭祀場所，或為祭祖或為祭天之祭祀空間。第二，都不在執政的朝廷空間。與此不同是在昭帝以後的7位皇帝的即位空間則顯示出明顯的統一性，即都是在先帝“入殯”之處的未央宮，不僅如此還都是在即位之後須去拜謁“高廟”以便接受大“命”，繼承上天的意旨。

3.2 前漢各代皇帝即位空間的特徵

進一步分析的話，還可以看出前漢各代皇帝即位空間具有以下諸特徵：若以前漢前期的惠帝即位為例考察的話，會發現惠帝作為太子先要從先君停殯處出發，扶棺柩去陵墓“下冢”；安葬先君之後隨眾大臣入“高廟”，然後在祖廟即皇帝位。但到了武帝之後情況則相反，即從昭帝開始則是先在先君停殯的棺柩前行即位之禮，然後以新皇帝的身份去陵園為先君下葬。這樣至少有一個好處，即為死君送葬者是新皇帝或曰活君，而不是大臣了。換言之，前漢後期即位空間的變化，實際體現了君主與大臣關係的變化，即從漢武帝開始君主權力較之前期又有所加強了，大臣權力進一步削弱。

對於以上所述即位空間的前後變化，清儒的觀點很有見地，如對於《漢書·景帝紀》中“文帝崩。丁未，太子即皇帝位”的記述，何焯曰：“文帝以乙巳葬，既葬乃即位也。《史記》云‘太子即位于高廟’。此皆典禮所徵，不宜削略。”¹⁶的確，《漢書》將《史記》的“太子即位于高廟”削略為“太子即皇帝位”，刪除了即位空間的“高廟”，於是抹殺了“既葬”即位與未葬即位之間的區別，這是沒有認識到即位空間在皇家“典禮”中的重要性。那麼，在下葬之前即位和下葬之後即位究竟有何不同呢？對於這個問題另一位清儒沈欽韓給出了以下的答案：

他指出從“高廟”即位到“柩前即位”之間經歷了一個由古至今的重要轉折。沈欽韓在注解《漢書·景帝紀》時曰：“《公羊傳》：‘正棺於兩楹之間，然後即位。’後世柩前即位之制，乃用《公羊》說。此尚近古。”¹⁷也就是說，漢武帝時期以前尚且接近古時，所以即位空間設置在“高廟”；而“後世”則多採用“《公羊》說”，變為了“柩前即位之制”。這與武帝起用董仲舒等公羊今文學派的時代特徵是完全吻合的。換言之，在前漢時期皇帝的即位空間或在高廟，或在未央宮。

明白了以上皇帝即位空間的沿革特徵之後，我們再繼續分析王莽搞禪讓政治時為何把即位空間設置在高廟而不在未央宮的問題。

3.3 王莽為何將“禪讓”的即位空間設置在高廟

關於王莽即位《漢書·王莽傳》有這樣一段記載：

“梓潼人哀章學問長安，素無行，好為大言。見莽居攝，即作銅匱，為兩檢，署其一曰「天帝行璽金匱圖」，其一署曰「赤帝行璽某傳予黃帝金策書」。某者，高皇帝名也。書言王莽為真天子，皇太后如天命。圖書皆書莽大臣八人，又取令名王興、王盛，章因自竄姓名，凡為十一人，皆署官爵，為輔佐。章聞齊井、石牛事下，即日昏時，衣黃衣，持匱至高廟，以付僕射。僕射以聞。戊辰，莽至高廟拜受金匱神璽。御王冠，謁太后，還坐未央宮前殿，下書曰：‘予以不德，託于皇初祖考黃帝之後，皇始祖考虞帝之苗裔，而太皇太后之末屬。皇天上帝降頭大佑，成命統序，符契圖文，金匱策書，神明詔告，屬予以天下兆民¹⁸。赤帝漢氏高皇帝之靈，承天命，傳國金策之書，予甚祇畏，敢不欽受！以戊辰直定，

¹⁶ 王先謙《漢書補注》p78.

¹⁷ 同上。

¹⁸ 近年出版的《肩水金關漢簡（貳）》中有一條編號為73EJT23:767簡，整理者釋讀為“皇天上帝降頭大右成，命統序符梁國文口策書……”。劉樂賢校正釋文為“皇天上帝降頭大右（佑），成命統序，符契（契）圖文，金匱策書，神明詔告，屬予以天下兆民。”並指出“這支簡上的文字是出自《漢書·王莽傳》中的王莽登基詔書。”見《肩水金關漢簡中的王莽登基詔書》，《文物》2015/3。

御王冠，即真天子位，定有天下之號曰新。其改正朔，易服色，變犧牲，殊徽幟，異器制。以十二月朔癸酉為建國元年正月之朔，以鷄鳴為時。服色配德上黃，犧牲應正用白，使節之旄旛皆純黃，其署曰『新使五威節』，以承皇天上帝威命也。’”

有關王莽即位的這一段記載很重要，所以相關的先行研究也很多，筆者僅就王莽為何沒有選擇未央宮而選擇“高廟”為即位空間的主題做些許分析：

第一，“高廟”即位是王莽適應時代復古改制要求的產物。即位儀式看起來好像是由哀章一手導演的偶發行爲，其實作為帝國的“假皇帝”，王莽對自己如何“即真”這樣重要的即位儀式，只能認真策劃而不可能草率行事。如上所述，在二百餘年劉氏各代皇帝的兩種即位空間之間，王莽為何沒有選擇未央宮呢？其實，就客觀條件而言，王莽搞的是以非暴力的和平演變形式取得政權的，所以沒有出現死君，自然也無“柩”可“前”。而從主觀上說，王莽希望利用以復古方式達到現實中漢高祖親自授命“新”帝王莽的“禪讓”目的。於是，他明智地選擇了前漢前期的“高廟”即位的“近古”方式¹⁹，因為這樣既符合他實現“禪讓”政權交替需要的，又適應前漢後期以來“是古非今”時代思潮²⁰。換言之，只有如此才能既不激起舊劉氏宗室的激烈抵抗，又能夠贏得朝中士大夫官僚階層的理解和支持。

第二，“高廟”即位儀式的過程是環環相扣的精心安排。

首先是由哀章到高祖廟揭開序幕：獻上“銅匱”和“兩檢”，其一寫上“天帝行璽金匱圖”，另一寫着“赤帝行璽邦傳予黃帝金策書”。以漢帝國建國皇帝的名義發佈“天命”言“王莽為真天子”，並且要求“皇太后如天命”。這樣以承受漢高祖劉邦發佈“天命”的即位形式，可謂朝野各方都可以接受的政權交替方式。可以說王莽在高廟即位空間上巧妙地抓住了“禪讓”的主題。

其次，從哀章出場至王莽到高廟，根據東晉次的史料復原，僅僅2-3天：哀章十一月二十三日黃昏至高廟，將銅匱交予僕射；僕射上報宗伯，宗伯於二十四日清晨報告王莽，王莽立即召開御前會議，議而未決；二十五（戊辰）日王莽親赴高廟承受銅匱及策書之“神壇”（神命禪讓）²¹。隨後，王莽戴“王冠”拜謁太后，回到未央宮前殿下詔書，宣佈自己作為“黃帝”子孫接受“赤帝”漢高祖的“傳國”天命。為此定國號為“新”，改元“始建國”，崇尚黃色等。如此受“神壇”，定“新”國號，改元“始建國”等一系列重大國策都被縝密地安置於漢代人所崇敬的“高廟”即位儀式之中，可謂王莽的成功之作。

至此，王莽順利完成了由“假皇帝”“即真”的政權交替，此後他開始了中國歷史上空前絕後的制度上的全面改革。而這一改革的綱領其實又都起自於高廟的那份“金匱策書”。

4 《漢書》記錄了王莽建國宣言的珍貴史料

在高廟承受“金匱策書”的十天之後，王莽在未央宮前殿舉行了新（莽）帝國成立的建國大典。那時大臣們始見“金匱策書”的真相，他們才知道原來“策書”正是建國宣言的核心部分。

《漢書》向以收錄原始史料著稱，《王莽傳》中摘錄了大量王莽的宣言，由於《王莽傳》是編年體的記錄，所以只要對“始建國元年正月朔”條目下的內容稍加歸納，便會發現當日凡是表明“莽策命曰”、“讀策”、“又按金匱”、“莽策群司曰”、“莽又曰”、“莽曰”等既定用語，都是摘錄王莽演說詞時的

¹⁹ 關於王莽選擇高廟受禪，楊永俊認為是“王莽行禪讓政治的不太成熟”的表現。這一點雖與筆者的認識相左，但他提出的以下觀點無疑是很有見地的：“王莽着意模仿堯舜禪讓……堯舜同祖黃帝，堯大祖或許就是堯舜的共祖。西漢開基於高祖，孺子嬰的大祖應該是高祖，故王莽受禪於高祖廟，正是對於舜受禪於堯大祖廟的刻意模仿。王莽攝政仿效周公，即真受禪模仿舜禹，可見他的受禪是對三代攝政政治與五帝時代的原始禪讓政治的一種綜合”。（楊永俊《禪讓政治研究》學苑出版社2005p125.）

²⁰ 參見拙論《「漢元帝以降前漢の「是古非今を好む」改革について—新莽復古改革の由来も含めて—》『異文化研究』2018年3月第12号。

²¹ 東晉次『王莽 儒家の理想に憑かれた男』，白帝社2003p182.

習慣用語；不僅如此當王莽一段話未完時，往往用一連串的“又曰”予以表示；再另，對於一部分內容《漢書》作者還做了間接的歸納。

根據這些用語規律，再參照行文內容，筆者大致將王莽在建國大典上的宣言厘定為以下六部分內容：1 安置舊皇室，2 組建新內閣，3 任命中央官僚人事，4 宣佈封國制改革，5 建立黃帝祭祀系統，6 推行新的貨幣政策。

4.1 安置舊皇室

從“莽乃策命孺子曰”至“今予獨迫皇天威命，不得如意！”²²為宣言的第一部分內容。王莽這一段話是直接對被廢除的漢帝孺子嬰說的，在封其為“安定侯”的同時，要求他永遠為“新”皇室的“賓”。“又曰”將會給他一個封國，使劉氏宗親的祭祀永世相傳。

4.2 組建新內閣

從“又按金匱，輔臣皆封拜。”至“凡十一公。”²³按照金匱的圖、書，宣佈了“四輔”、“三公”、“四將”所謂“凡十一公”最高領導層的任命。《漢書》在“凡十一公”之後還加叙了“是日，封拜卿大夫、侍中、尚書官凡數百人。諸劉為郡守，皆徙為諫大夫”一類的許多內容，凡此類閣僚成員又分別進行的任命，應當不屬於王莽本人“讀策”的內容。

4.3 任命中央官僚人事

這一部分是王莽頒佈策書中規定的公卿高官的職稱與執掌。記載又分為“公”與“卿”兩段予以敘述：前一段從“莽策群司曰”至“主司地里，平治水土，掌名山川，衆殖鳥獸，蕃茂草木。”²⁴宣佈了“公”一級的職稱與執掌。將按照東、南、西、北方位設置太師、太傅、國師、國將；按照月、日、北斗的特徵設置大司馬、大司徒、大司空。值得注意的是《漢書》在引用這一段文字之後，加了一句：“各策命以其職，如典誥之文。”這應該是對王莽宣言某些內容削略之後的概述。

後一段從“置大司馬司允，大司徒司直，大司空司若，位皆孤卿。”至“又置司恭、司徒、司明、司聰、司中大夫及誦詩工、徹膳宰，以司過。”²⁵這一段看來像是《百官公卿表》的筆法，其中還寫進了職官名稱的沿革，應該是《漢書》對王莽宣言的歸納性概述，更像是《百官公卿表》的續篇。可是在這段文字之下的“策曰：‘予聞上聖欲昭厥德，罔不慎修厥身，用綏于遠，是用建爾司于五事。毋隱尤，毋將虛，好惡不愆，立于厥中。於戲，勗哉！’”²⁶無疑是宣言原文。

4.4 宣佈封國制改革

從“封王氏齊縵之屬為侯”至“令諸侯立太夫人、夫人、世子，亦受印戟。”²⁷是對原文的概述，內容為對王氏同姓封侯的標準與名稱。接下來的“又曰：‘天無二日，土無二王，百王不易之道也。漢氏諸侯或稱王，至于四夷亦如之，違於古典，繆於一統。其定諸侯王之號皆稱公，及四夷僭號稱王者皆更為侯。’”²⁸一段很重要，可視為王莽針對前漢封國制度厲行改革的宣言。

4.5 建立黃帝祭祀體系

這一部分內容最多，從“又曰：帝王之道，相因而通；盛德之祚，百世享祀。予惟黃帝、帝少昊”至“勿令有侵冤。”²⁹王莽顯然是把建立祭祀黃帝的系統看得十分重要，他詳細闡述了黃帝、少昊、顓頊、

²² 《漢書》中華書局標點本1962年版p4099.

²³ 同上p4100.

²⁴ 同上p4101.

²⁵ 同上p4103-4104.

²⁶ 同上p4104.

²⁷ 同上p4104.

²⁸ 同上p4105.

²⁹ 同上p4105-4108.

譽、唐堯、虞舜、夏禹、皋陶、伊尹的帝王道統，認為王氏是帝舜的後代；劉氏是堯的後代，都應該建立其各自的祭祀體系。另外，王莽還用大量篇幅敘述了自攝政以來自己對建立這一體系所做的貢獻。這一段長篇大論的結論為：因為歷史上王氏祖先虞舜本是接受劉氏祖先唐堯禪讓而發展起來的，所以今日劉氏仍須禪讓政權予王氏！與其說這一段是在講建立祭祀系統的重要性，毋寧說這正是王莽建國之強大的理論基礎。

4.6 推行新的貨幣政策

從“又曰：‘予前在大麓，至于攝假，深惟漢氏三七之阨，赤德氣盡，思索廣求，’至“其去剛卯莫以為佩，除刀錢勿以為利，承順天心，快百姓意。’”³⁰王莽論貨幣改革是從“黃德”與“赤德”二者之間的革命論講起的，因為革命是任何人所無法阻止的，所以象徵“劉”氏的“卯、金、刀”貨幣必須停止流通。與其說這是王莽的幣制改革宣言，毋寧說是2000年前的王莽政治經濟學理論。

王莽的建國宣言亦即他的新帝國施政綱領應該說是一部以禪讓革命論為主導，全面改革官制、封爵制、祭祀制、貨幣制的行動綱領，而且既有宏觀理論又有具體實施標準，長篇大論一氣呵成，很有感召力。無論如何，這是後人研究王莽改制時不可多得貴重史料。

5 結論

本文出於澄清史籍記載的混亂，還原王莽創建“新”帝國真相的目的，基本辨明了以下幾個問題。

第一，指出“新”朝改元之第一個“始建國”年號被史家有意從殷正篡改為夏正，不僅是儒家“正統”觀念的作祟，也為今日工具書的含糊記載埋下了伏筆，更為讀者帶來了不便。本文明確厘定“始建國元年”并非公元9年1月1日～12月31日，而是公元9年1月15日～公元10年1月4日。

第二，王莽即皇帝位的場所雖在高廟不在未央宮，但未央宮又是他舉行建國大典的重要空間。為此，還厘清了西漢歷代皇帝的即位空間分為兩類的史實：昭帝之前各帝多依古法，其即位空間主要是在祖廟，且以高廟為主；但自昭帝開始的各代皇帝都把即位空間移至朝廷的未央宮，這是採用今文《公羊經》學之“柩前即位”的作法，是漢武帝以後推崇今文經學的結果。王莽則巧妙地利用了高廟、未央宮作為自己即位、建國大典的政治空間。

第三，王莽即位的空間選擇，一反漢武帝以後各帝“柩前即位”的作法，改為了效仿古法的高廟即位；從而達到了其政權和平“禪讓”的政治目的。從客觀上說，他是和平演變方式奪取政權的，所以無死君之“柩”可“前”；從主觀上說，他有着以復古方式達到現實中漢高祖親自授命“新”帝王莽的“禪讓”目的。

第四，王莽在建國大典上的施政演說，是被《漢書》以“讀策”、“莽曰”、“又曰”等一系列專門用語、以及著者班氏的削略方式予以摘錄的。本文以這種記述方式為綫索，將王莽的建國宣言還原為：安置舊皇室、組建新內閣、任命中央人事、宣佈封國制改革、創建黃帝祭祀體系、推行新的貨幣政策等六個相互關聯的、完整的施政綱領。它既是《漢書》為後世保留下來的前漢代唯一一份建國宣言的文稿摘要，也是我們今天探討王莽改制的研究綱領。

挂一漏萬，本文對2000年前新（莽）帝國建立的史料分析以及史實復原，還僅僅是一次試探性研究，錯漏之處在所難免，翹首等待同行的指教。本文由於篇幅所限，還有許多問題未能涉及，如建國大典的空間研討、施政宣言與後來實施情況的對比研究等都將成為筆者今後責無旁貸的課題。

³⁰ 同上p4108-4109.